

飞行运行员执照

服务简介

审批飞行运行员执照申请。

服务对象及申请资格

受聘于本地航空公司及符合以下条件的人士：

- 一. 必须年满 21 岁或以上；
- 二. 通过有关培训及具备所需资格。
- 三. 通过在民航局进行的飞行运行员执照知识考试。

服务结果

向符合申请资格人士发出飞行运行员执照。

查询途径

执行部门及单位：民航局

通讯地址：澳门宋玉生广场 336 – 342 号诚丰商业中心 18 楼

电话：(853) 2851 1213

传真：(853) 2833 8089

电邮：aacm@aacm.gov.mo

网址：<https://www.aacm.gov.mo>

相关法例

- [订定民航局在其职责范围内所提供服务的收费制度-第 45/2012 号行政命令（2012 年 10 月 29 日《澳门特别行政区公报》第 44 期第一组）](#)
 - [核准《澳门空中航行规章》- 第 19/2026 号行政命令（2026 年 5 月 11 日《澳门特别行政区公报》第 19 期第一组）](#)
-

手续概览

飞行运行员执照 - 签发申请手续

如何办理

办理时限

没有相关规定

办理手续及所需文件

申请人须亲身前往民航局或透过所属机构向民航局递交以下文件或资料：

- 一. 填妥有关申请表 ([Application For Flight Operations Officer License PEL/APP/005](#))；
- 二. 护照正本及影印本；
- 三. 一寸半彩色近照 2 张；
- 四. 在职证明；
- 五. 由国际民航组织缔约国家发出的有效飞行运行员执照影印本（仅适用于外地执照换领本地执照）；
- 六. 在职培训证明及通过审批的培训课程证书。
- 七. 民航局要求的其他补充资料。

附注：详情请参阅[航空资料通报 AIC B 类编号 02/19 及 03/19](#)。

服务办理地点及时间

亲临或透过所属机构向民航局递交文件或资料：澳门宋玉生广场 336-342 号诚丰商业中心 18 楼；

办公时间：

周一至周四，上午 9 时至 1 时，下午 2 时 30 分至 5 时 45 分

周五，上午 9 时至 1 时，下午 2 时 30 分至 5 时 30 分

费用

澳门币 330 元（已包括澳门币 30 元印花税）。

附注：费用应于提出有关申请时缴付。

审批所需时间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发出申请。（服务承诺）

附注：承诺时间以申请人交齐所需文件翌日起计。

手续概览

飞行运行员执照 - 续期申请手续

如何办理

办理时限

没有相关规定

办理手续及所需文件

申请人须亲身前往民航局或透过所属机构向民航局递交以下文件或资料：

- 一. 填妥有关申请表（[Application for Revalidation of Flight Operations Officer License PEL/APP/006](#)）；
- 二. 民航局发出的飞行运行员执照正本；
- 三. 民航局审批的培训课程证书；
- 四. 工作经验证明；
- 五. 在职证明；
- 六. 民航局要求的其他补充资料。

附注：详情请参阅[航空资料通报 B 类编号 09/17](#)。

服务办理地点及时间

亲临或透过所属机构向民航局递交文件或资料：澳门宋玉生广场 336-342 号诚丰商业中心 18 楼；

办公时间：

周一至周四，上午 9 时至 1 时，下午 2 时 30 分至 5 时 45 分

周五，上午 9 时至 1 时，下午 2 时 30 分至 5 时 30 分

费用

澳门币 165 元（已包括澳门币 15 元印花税）。

附注：费用应于提出有关申请时缴付。

审批所需时间

5 个工作日内完成续期申请。（服务承诺）

附注：承诺时间以申请人交齐所需文件翌日起计。
